

上海博迅医疗生物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3]0014366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上海博迅医疗生物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截至 2023 年 9 月 22 日)

	目 录	页 次
一、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1-3
二、	上海博迅医疗生物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	1-2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 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3]0014366号

上海博迅医疗生物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上海博迅医疗生物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迅生物公司）编制的截至2023年9月22日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的有关规定编制专项说明是博迅生物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鉴证材料，设计、实施和维护与专项说明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专项说明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说明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

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博迅生物公司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的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博迅生物公司截至 2023 年 9 月 22 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博迅生物公司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鉴证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上海博迅医疗生物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大华核字[2023]0014366号鉴证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刘国辉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王文静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二日

上海博迅医疗生物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博迅医疗生物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585号），并经北京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5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9.75元。截至2023年8月8日止，公司实际已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5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73,125,000.00元（大写：柒仟叁佰壹拾贰万伍仟元整）。扣除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及保荐费用（不含税）人民币5,799,562.50元后的募集资金67,325,437.50元，已由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8月11日汇入公司开立在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山支行账号为50131000957360291的人民币账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账号为121938520110308的人民币账户。减除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3,150,000.00元后，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4,175,437.50元。

截至2023年9月18日止，公司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后新增发行股票数量833,1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8,122,725.00元（大写：捌佰壹拾贰万贰仟柒佰贰拾伍元整）。扣除不含税的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510,919.40元（大写：伍拾壹万零玖佰壹拾玖元肆角整）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611,805.60元（大写：柒佰陆拾壹万壹仟捌佰零伍元陆角整）已由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9月18日汇入公司开立在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山支行账号为50131000957360291的人民币账户。

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后，公司本次发行最终募集资金总额为81,247,725.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为9,460,481.9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71,787,243.10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大华验字[2023]000474号”、“大华验字[2023]000567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制度。

二、招股说明书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公司披露的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额	项目备案情况	环评批复情况
1	生命科学仪器及实验室设备扩产项目	98,160,000.00	63,787,243.10	310117631915557 20221D3101001	不适用
2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5,079,000.00	8,000,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额	项目备案情况	环评批复情况
合计		123,239,000.00	71,787,243.10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若已使用自筹资金进行了部分相关项目的投资，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将用于替换相关自筹资金。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出项目所需资金，超出部分公司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项目所需资金，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本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备案批准立项，并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用募集资金投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已由本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

截至 2023 年 9 月 22 日，自筹资金实际投资额 686,205.3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已预先投入资金	其中		
			建筑工程费	设备、软件购置费	其他费用
1	生命科学仪器及实验室设备扩产项目	130,000.00		130,000.00	
2	募投项目营销网络建设	556,205.33			556,205.33
合计		686,205.33		130,000.00	556,205.33

四、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 9,460,481.90 元，其中承销及保荐费用 6,310,481.90 元（不含增值税）已从募集资金中扣除，以自筹资金支付 1,567,924.50 元（不含增值税），截至 2023 年 9 月 22 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发行费用(不含税)	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不含税)
承销及保荐费用	6,310,481.90	
审计及验资费用	1,905,660.38	1,009,433.95
律师费用	1,150,000.00	483,018.87
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94,339.62	75,471.68
合计	9,460,481.90	1,567,924.50

上海博迅医疗生物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二日



营业执照

(副本) (7-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信息、记录、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法定代表人 梁春, 杨雄

经营范围

出资额 288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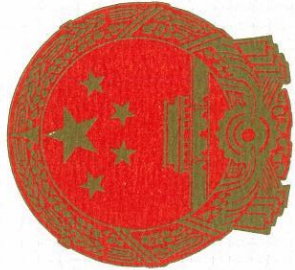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3年01月09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审计、法律意见书、评估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其他经营活动；接受委托办理其他经营活动；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经营活动。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十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退出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转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2月21日
2012年12月21日



姓名 刘国辉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4-01-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新疆安易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乌鲁木齐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650103197401100033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退出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转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Institute of CPAs

2009年9月29日
2009年9月29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刘国辉的年检二维码.png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姓名：刘国辉
证书编号：650800520076



2011年3月1日
1/3/2011



2010年3月1日
1/3/2010

2010-05-11



姓名: 王文静
Full name: 王文静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8-02-13
Date of birth: 1988-02-13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131182198802130042
Identity card No.: 131182198802130042



记
itration

姓名: 王文静

证书编号: 110101480297 格, 继续有效一年。

2018-05-11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王文静的年检二维码.png

年 月 日
/ /

